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85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5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15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九人，其中委托出席一名。韦茜女士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在充分知晓议题的前提下，书面委托曹红梅女士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董事长张旺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86）

（二）关于修订《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修订对照表》。

（三）关于修订《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

（四）关于修订《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修订对照表》。

（五）关于修订《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激励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六）关于 2020 年度绩效激励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根据经审计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968,240,955.67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03,590,129.21 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绩效年薪总额 1,726,535.80 元。发放对象包括正职和副职。

董事会认为本次绩效激励方案符合考评结果，同意本方案执行。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七）关于核销两家参股公司股权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董事会认为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天津克瑞思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两家参股公司股权均形成于公司前身天津美纶股份有限公司时期，属于历史遗留问题，相关投资已于之前年度完成全额计提减值，对公司当前损益没有影响。本次核销依据充分，符合相关规定，有助于更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该议案，并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事宜。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另行披露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八）关于控股子公司泰达环保拟放弃对遵义红城泰达环保行使股东优先购买权并同意贵州生态环保发展基金入股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获得通过。

遵义红城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遵义红城泰达环保”）现有股东遵义市欣环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欣环公司”）拟将其所持有遵义红城泰达环保 23.0769% 的股权协议转让给贵州省生态环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贵

州生态环保基金”），并由贵州生态环保基金履行该 23.0769% 股权的实缴出资义务，对应出资金额为 6,000 万元。泰达环保作为遵义红城泰达环保的控股股东，放弃对上述股权行使优先购买权并同意贵州生态环保基金入股，转股完成后，泰达环保仍持有遵义红城泰达环保 51% 股权，欣环公司和贵州生态环保基金分别持有遵义红城泰达环保 25.9231% 和 23.0769% 股权。

董事会认为本次放弃遵义红城泰达环保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并同意贵州生态环保发展基金入股，不影响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股东权益，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同意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